

# 「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公告

##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委託辦理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講習訓練班課程

中華民國 108 年 02 月 11 日

主旨：公告「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委託辦理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講習訓練班課程」。

### 公告事項：

壹、依據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執行計畫後續相關行政配合事項辦理。

貳、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參、課程內容及報名簡章如附件。

肆、公告期間：自 108 年 02 月 11 日起至 108 年 04 月 12 日止。

伍、其他：課表、師資、上課地點、費用及報名截止日期相關事項，請洽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

聯絡人：王先生

電話：02-2312-1212

網址：[www.chenkuo.com.tw](http://www.chenkuo.com.tw)

**「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  
**辦理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講習訓練班【第 007 期】招生簡章**

壹、依據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執行計畫後續相關行政配合事項辦理。

貳、目的：

- 一、為激發市民對危老建物重建之意願，協助市民充分瞭解「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之內容與申辦程序，使老屋重建防災的觀念能普及社會大眾。
- 二、參加講習並經測驗合格後，取得講習合格證明及簽署聲明書，為市民提供法令解說、整合住戶意願、輔導申請耐震能力評估及提具重建計畫。
- 三、取得推動師聘書人員，得依規定從事危老重建事宜。

參、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肆、受託單位：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

伍、講習對象類別及參訓人員資格：

A 組：開業建築師。

B 組：領有建築師、土木技師、結構技師、都市計畫技師、不動產估價師、不動產經紀人、地政士、會計師等國家考試及格證書者。

C 組：

- (一)任職或從事都市更新、建築規劃、都市計畫、都市設計、景觀、建築經理、土地開發、營建土木、不動產估價、地政、不動產經紀、仲介、金融機構、信託機構等相關領域之工作者。
- (二)大專院校相關科系所畢業者：包含都市計畫、建築、營建、市政、地政、不動產估價、城鄉、景觀、土地管理、土木、土地資源等。

**【註】從事法律性質之工作者(如律師、任職於法律相關事務所者)，請提出「個人曾參與都市更新或不動產訴訟」之相關證明文件，即可以 C 組資格參訓。(臺北市政府北市都建使字第 1076043282 號函參照)**

陸、受訓名額及講習訓練期間：

一、第 007 期(B、C 組)：招生 100 名。

二、上課時間：108 年 04 月 17 日(星期三)、04 月 18 日(星期四)、04 月 19 日(星期五)

柒、講習場所：

一、上課地點：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72 號 9 樓(捷運台北車站 Z8 出口)

二、報名電話：(02)2312-1212

捌、成績考核：

一、參加講習人員，經考試測驗合格後，核發「臺北市危老推動師課程講習合格證明書」。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核發證明書，並不得參加結訓測驗：

(一)未全程參訓者。

(二)遲到或早退超過 15 分鐘，該節視同曠課。

二、講習人員應親自確實參訓，如有代理上課或簽到(退)情事，撤銷參訓資格，並不予核發合格證書。

三、考試規定：結訓測驗由各培訓機構自行命題，考試過程應嚴格執行考場秩序，不得舞弊，舞弊者以零分計算，考試成績以 70 分為及格，考試不及格者得補考，以一次為限。補考不及格，得重新參加全程講習課程。

玖、講習合格證明核發：參訓人員講習合格者，由受託單位發給講習合格證明；並按梯次彙整檢附以下資料，清冊(應註明學員之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學經歷、通訊處、聯絡電話、相關專業證照號碼、講習合格證明字號等基本資料)、製作「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聘書」及「識別證」，併同參訓人員簽署之推動師聲明書正本、上課簽到(退)紀錄資料電子檔，報請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備查及核發聘書及識別證。

拾、報名手續：

- 一、填寫報名表，繳交最近二個月內 一寸脫帽半身照片(光面紙)一式4張，背面正楷書寫姓名、身分證號碼及繳交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二、繳交參訓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影本應註明：內容與正本相符)
  - B組：繳交建築師、土木技師、結構技師、都市計畫技師、不動產估價師、不動產經紀人、地政士證書或國家考試及格證書影本等。
  - C組：繳交服務資歷證明或畢業證書影本；不動產仲介人員請繳交不動產營業員證書影本或在職證明。
- 三、繳交報名費(B、C組)新臺幣 3,500 元整。

繳費方式	說明
1. 現金	請於營業時間至現場報名繳費(平日 09:00-18:00)
2. 銀行匯款或 ATM	銀行： <b>第一商業銀行 營業部</b> (銀行代碼：007) 戶名：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 帳號： <b>093-10-102-663</b>
※繳款後請將 <b>A4 單面列印</b> 之「報名表正本」，以「 <b>郵局掛號</b> 」郵寄至本會，或至本會臨櫃繳交，始完成報名。但可以先將「報名表」傳送至 LINE@帳號 (ID:@chenkuo)或傳真至(02)2375-9821 預約報名，再將完整資料郵寄。 ※請確實遵守前述規定，恕不接受電話報名，或未繳交報名表正本之報名者。 ※恕不接受未附繳費(匯款)收據之報名表。	

- 四、填寫具結書(具結所檢附之文件資料屬實)
- 五、**注意事項**：(採事先報名制，恕不接受開課當日報名)
  - (一)臨櫃報名：週一至週五上午 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至「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報名，並繳交費用與相關資料。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72 號 9 樓)
  - ★(二)通訊報名：請將「報名表」、「具結書」及相關證明資料，連同「匯款收據」以**掛號**郵寄至「**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須以 **A4 單面列印**)
    - ◆郵寄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72 號 9 樓。**
    - ◆信封上請註明「**報名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第 007 期**」
  - (三)報名期間：即日起至額滿為止。(以繳費先後順序為主)
  - (四)學員繳交之各項證件如有不符第伍點規定，或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或學員於講習期間冒名頂替上課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即取消其於本講習課程所有之資格認定(包括講習資格、領證資格等)，並不予退費。
  - (五)報名時若證件未合乎簡章規定者，請於開課 **5 個工作日**前補件。若無法補足證件者，將取消其受訓資格。
  - (六)學員報名完成後，若未能參加該期課程者，依下列規定辦理，且不得由他人頂替：
    1. **取消**課程報名者，請於開課前 **5 個工作日**，檢附具有簽名之書面文件，以掛號郵寄或傳真之方式通知本會，並請來電再次確認，可辦理退費。但未於開課前 **5 個工作日**通知者，僅可退還九成費用。
    2. **延期**上課者，請於開課前 **5 個工作日**來電通知。
    3. 未於開課日完成報到，或未於開課日前 **5 個工作日**通知取消課程報名或延期者，不予退還報名費。

六、時間、地點、課程及師資內容本所保有最後調整決定權。

拾壹、註冊方式：

- ★一、學員**報名表須郵局掛號**寄至本會，並完成電話確認者，始完成註冊手續；倘收件時已額滿，本會將去電告知學員遞延至下期課程。(註：按收件順序之先後為準)
- 二、已完成報名繳費之學員，上課前將另行發送「報到通知」簡訊。

「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  
 「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講習」第 007 期(B、C)組  
 報名表

一張照片請實貼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display: inline-block;">1吋</div> 正面照 三張背面請書寫姓名，並以夾鏈袋裝入後，釘於左上角。	姓名					電話														
						行動														
	通訊地址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學歷							現職												
信箱							職稱													

備註 (請詳閱)	一、本表上列欄位請以正楷詳實填寫。 二、請浮貼半年內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1吋</span> 正面照片 1 式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4張</span> 及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附參訓資格證明文件。 三、繳交報名費新臺幣 3,500 元。 四、講習考試合格者，由培訓機構發給講習合格證明，簽署推動師聲明書，報請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發給聘書及識別證。 五、請填妥「報名表」及「具結書」，連同參訓資格之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親送或郵寄掛號寄送至 110-41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72 號 9 樓「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收。 六、聯絡人：王先生      電話：(02)2361-1678      傳真：(02)2375-9821
-------------	---

收據開立	抬頭：
------	-----

身分證影本(正面)  (請確實黏貼)	身分證影本(反面)  (請確實黏貼)
--------------------------	--------------------------

匯款完成後，請將匯款收據黏貼此處後傳真

## 匯款單黏貼處

※恕不接受電話報名及未附匯款收據之傳真報名。

※採 ATM 者請填寫：

匯款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匯出帳號末 5 碼：\_\_\_\_\_

# 具 結 書

本人\_\_\_\_\_參加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委託辦理「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講習訓練班」，所附證件如有偽造、假造、塗改，或受訓期間有冒名頂替上課等情事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取消本人於本講習課程所有資格認定(包括講習資格、領證資格等)，並不要求任何退費。

此據

具結人：\_\_\_\_\_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月 日

## 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 聲明書

本人\_\_\_\_\_參加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主辦之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課程並領得結業證書，茲聲明如下：

- 一、本人已知悉「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及獎勵執行計畫」之內容，願遵循該計畫有關推動師之輔導與獎勵事項，並接受主管機關之督導及考核。
- 二、本人願意將個人之下列真實資訊（可勾選），供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登載於「危老重建專區」網頁，並願接受媒合有重建需求之社區，提供法令諮詢、協助社區居民意見整合、輔導申辦耐震能力評估及協助提具重建計畫等相關事宜。（備註：1. 姓名、性別、服務單位及職稱為必公開之內容。2. 聲明書資料請與報名時填寫之內容相符，請務必填寫詳細內容。）

姓名、性別（\_\_\_\_\_）、 市內電話（\_\_\_\_\_）

手機：（\_\_\_\_\_）、 傳真：（\_\_\_\_\_）

Line ID：（\_\_\_\_\_）、 E-mail：（\_\_\_\_\_）

服務單位（\_\_\_\_\_）、職稱（\_\_\_\_\_）

聯絡地址：（\_\_\_\_\_）

專業證照：（\_\_\_\_\_）

- 三、本人  願意  不願意 配合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或其委託之專業機構之安排，無償進駐輪值「危老重建工作站」，為市民免費提供諮詢服務。  
（依執行計畫，優先招募A、B組人員輪值危老重建工作站）

- 四、本人如有悖離危老重建推動師之設立宗旨，損及臺北市政府聲譽，或告知民眾錯誤資訊或法令規定、提供錯誤資料等違失，肇致民眾權益損害或發生重大爭執，受書面警告達3次者，願受廢止推動師之資格。

聲明人：\_\_\_\_\_（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 108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報名資料檢核事項】

※報名資料皆以 **A4 單面列印**，並請於自行檢核後，以 **郵局掛號** 寄至本會。

◆郵寄地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72 號 9 樓 16 室** (02)2312-1212

◆收件人：**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

### 一、資料繳交

步驟	程序	應完成事項	完成打勾
1	報名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 <input type="checkbox"/> 「具結書」(具結所附資料屬實) <input type="checkbox"/> 「聲明書」(請留意必填欄位) <input type="checkbox"/> 大頭照片 <b>1 吋</b> 4 張(光面紙)	
2	參訓資格佐證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參訓資格佐證資料 ※ <b>畢業證書</b> 、 <b>考試及格證書</b> 或 <b>相關證照</b> 影本，並註明「內容與正本相符」。 ※ <b>在職證明書</b> 須有蓋公司大小章，並繳交 <b>正本</b> 。 B組：繳交建築師、土木技師、結構技師、都市計畫技師、不動產估價師、不動產經紀人、地政士證書或國家考試及格證書影本等。 C組：繳交「服務資歷證明」或「畢業證書」影本。 不動產仲介人員請繳交不動產營業員證書影本或在職證明。 (一)任職或從事都市更新、建築規劃、都市計畫、都市設計、景觀、建築經理、土地開發、營建土木、不動產估價、地政、不動產經紀、仲介等相關領域之工作者→繳交「 <u>服務資歷證明(在職證明)</u> 」 (二)大專院校相關科系所畢業者→繳交「 <u>畢業證書</u> 」 (三)從事法律性質之工作者(如律師、任職於法律相關事務所者)，請提出「 <u>個人曾參與都市更新或不動產訴訟</u> 」之相關證明文件，即可以 C 組資格參訓。(臺北市政府北市都建使字第 1076043282 號函參照)	

二、繳交報名費：**新臺幣 3,500 元整**

三、繳費方式：**現場臨櫃繳費、銀行匯款或 ATM**

匯款銀行	第一商業銀行 營業部(007)
匯款帳號	093-10-102-663
戶名	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

※**郵寄前**，可先將「**繳款單據**」及「**報名表(基本資料那頁)**」  
**傳真至(02)2375-9821 《優先保留名額》**

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  
 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講習訓練班【第 007 期】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科目	講師
04/17 (三)	09:00~10:00	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之任務與展望…(1小時)	麥怡安
	10:00~12:00	都市及危險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及相關法規…(2小時)	麥怡安
	12:00~13:00	午休	
	13:00~16:00	危險老舊建築物改建之效益評估要領…(3小時)	陳錦麟
	16:00~18:00	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相關稅捐實務…(2小時)	陳麗玲
04/18 (四)	09:00~12:00	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之融資與信託申辦實務…(3小時)	黃志偉
	12:00~13:00	午休	
	13:00~15:00	危老建築物拆除重建成本分析與財務規劃…(2小時)	李忠憲
	15:00~17:00	臺北市老舊建築物重建規劃設計相關法令疑義解說…(2小時)	林尚毅
04/19 (五)	09:00~12:00	危老推動師社區溝通技巧與意見整合實務…(3小時)	洪士揚
	12:00~13:00	午休	
	13:00~14:30	臺北市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申辦程序及費用補助…(1.5小時)	劉金順
	14:30~16:00	臺北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計畫研擬及費用補助…(1.5小時)	劉金順
	16:00~17:00	測驗	



# 中國房地產研究發展協會 臺北市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培訓講習講師簡歷

編號	講師姓名	學/經歷簡介
1	蘇維成	政治大學地政系畢業 國有財產局擔任主任秘書(86.01~93.07) 國有財產局擔任北區處長(93.07~95.01) 國有財產局擔任副局長(95.01~96.04)
2	麥怡安	政治大學地政學系碩士畢業 都市更新相關規劃工作 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達 18 年(89~迄今)
3	黃志偉	政治大學地政研究所畢業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不動產投資經營學位學程副教授 內政部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委員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專技副教授(101.09~迄今)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專技副教授(105.02~至今) 內政部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委員(現任)
4	黃偉政	政治大學法學院法律學系法制組畢業 國有財產局法制室擔任主任(98.01~102.07) 國有財產署北區擔任分署長(102.07~迄今)
5	王進祥	國立中興大學地政學系畢業 美國懷俄明州普斯頓大學 MBA 現代地政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擔任所長(92.09月~迄今) 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96.01.31~99.01.30) 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秘書長(100.02.19~103.02.18) 中國文化大學土地資源學系兼任講師(84.08.01~104.01.31) 中國土地改革協會理事長(99.02.11~103.03.05)
6	黃振國	東吳大學法學院法律系畢業 政鼎地政士事務所擔任負責人(94.01~迄今)
7	戴雲發	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結構工程組碩士 社團法人台灣建築安全履歷協會第二屆理事長(106.03.15~108.03.14) 戴雲發結構技師事務所 主持結構技師(86.10.15~迄今) 中華建築隔震消能構造協會理事(107.01.07~110.01.06) 財團法人臺北都市更新學會顧問(105.09.01~107.12.31) 桃園市政府新建公營住宅建築設計智庫小組委員 105.01.01~106.12.31) 結構工程技師(技證字第 011489 號)
8	陳錦麟	致理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暨服務業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康禾地政士事務所擔任地政士(91.04~迄今) 康禾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104~迄今) 新北市地政士公會理事(102~迄今) 致理科技大學講師(104~迄今)
9	李忠憲	政治大學地政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畢業 台北市地政士公會副理事長(106.12~迄今) 李林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擔任估價師(91.09~迄今) 禾悅記帳士事務所負責人

10	潘俊和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財務金融技術學系博士班 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碩士 僑馥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大華不動產鑑定顧問股份有限公司(4年) 龍邦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2年) 信義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1年) 宏大不動產鑑定顧問股份有限公司(8年) 大展資展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年) 僑馥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2年)
11	洪士揚	國立臺北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會計科畢業 洪士揚地政士事務所擔任負責人(94.04~迄今) 新北市土地利用學會副理事長(92.0~迄今) 中華推動自立都市更新協會秘書長(104~迄今)
12	劉金順	開南管理學院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公共行政學畢業 開南大學公共事務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長榮地政士事務所擔任負責人(83.08~迄今) 於華夏科技大學擔任講師(97.08月~迄今)
13	陳麗玲	台北商業大學財稅系畢業 承德地政士事務所擔任所長(79開業~迄今) 現代物業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不動產經紀人(96.06~迄今) 台北市地政士公會理事 地政士公會教育訓練委員會委員 921重建個案輔導顧問
14	李連生	陸軍軍官學校61年學士畢業 儒霖地政士事務所擔任地政士(97.03~迄今) 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3年) 台北市地政士公理事(7年) 不動產專業訓練師資(10年)
15	彭彥祥	力霸不動產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雙北市都更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執行長 台北市世合大樓都市更新案(現富御大樓)(88.9.21-102.1.6) 台北市第一件自主更新會，並完成重建成功案例。 力霸不動產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88.12.16-107.5.10) CRS社團法人台灣不動產住宅專家協會理事(100-107) 台北市不動產土地開發都市更新協會理事 認證委員會主委(105-107)
16	于俊明	政治大學地政研究所碩士班畢業 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秘書長
17	林尚毅	林尚毅建築師事務所主持建築師(81年迄今) 中央警官大學消防系兼任講師(2年) 中國文化大學建築及都市設計學系兼任講師(6年) 中華技術學院建築工程科兼任講師(2年) 基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規劃部建築師(2年) 財團法人中央營建技術顧問研究社規劃部建築師(1年) 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研究員(1年) 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工程組、推廣組薦任技士(1年)

18	劉明滄	現任宏都更新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現任劉明滄建築師事務所 主持建築師 現任危老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評估專業人員台北市建築師公會結構評估專案專案召集人 現任台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 副理事長 現任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建築法規委員會 主任委員 現任中華民國建築師公會理事及法規委員會 主任委員 台北科技大學建築系畢業 華梵大學建築研究所碩士 臺北市都市更新審議會第6、7屆委員(都市更新事業/權變計畫審議)
19	周俊宏	現任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 副主任(95.01~迄今)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技術研究所管理組碩士畢業 國家考試及格建築師(94) 上樺國際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專案分析師(92.01至93.09) 國立海洋科技大學專技人員(90.12至91.10) 新軸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專員(90.05至90.11)
20	曾桂枝	現任當代國際地政士事務所 所長 現任住友不動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現任中華推動自力都市更新協會 常務監事 不動產經紀人證照(88年取得) 社團法人地政士公會 理監事(94年迄今) 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92年迄今) 國際認證 CCIM 台灣不動產投資協會創會理事(96年迄今) 台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委員(98至103年)